

# 成都市成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成华发改审批〔2026〕35号

## 成都市成华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成华区部分学校2026年维修排危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成都市成华区教育局：

你局报送《关于成华区部分学校2026年维修排危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的请示》（成华教〔2026〕12号）及相关审批要件已收悉，按照区政府《关于印发成华区政府投资管理的通知（成华府规〔2025〕2号）》要求，该项目已经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完成评审（成华评审可研〔2026〕7号），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成华区部分学校2026年维修排危建设项目（项

目代码：2603-510108-04-01-870388 )

**二、项目单位：**成都市成华区教育局。

**三、项目建设地址：**成华区相关学校范围内。

**四、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对成都石室中学初中学校、四川省成都列五中学（蜀兴校区）、成都市双庆中学、成都市双庆小学、成都市成华区特殊教育学校、成都市北新实验小学、成都市锦官城小学、成都市东秀幼儿园、成都市双庆幼儿园、成都市双悦幼儿园实施维修改造及排尾工程。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估算为 692.81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为 603.91 万元，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55.91 万元，第三部分预备费为 32.99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出资。

**六、项目招标工作：**请按成华区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事项审批表开展招标工作（见附表）。

**七、批复有效期：**3 年。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未申请延期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接此批复后，请依法办理环境保护、城市建设、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积极落实建设资金，严格按照招投标法有关规定做好招投标工作，并委托具备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编制项目工程概算，经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评审后报我局审批。

附件：成华区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事项审批表



**信息公开类别：依申请公开**

---

成都市成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4月7日印发

附件：

### 成华区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事项审批表

项目名称：成华区部分学校 2026 年维修排危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成都市成华区教育局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设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监理							
其他							

说明：

1.公开招标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发布招标公告。

2.项目招投标活动应按照《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10 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活动主体行为持续深化系统治理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成发改法规〔2023〕215 号）的有关规定开展。

3.评标专家的确定应按照《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26 号）规定执行。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的评审。项目主管部门和行政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

4.招标人在招标活动中对已审批的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做出改变的，应重新申报审批。

5.所有招投标活动应具备法定条件后方可开展。